

长春铁路分局
工会志
1949—1997

长春铁路分局工运史志编审委员会

长春铁路分局工会志

CHANG CHUN TIE LU FEN JU GONG HUI ZHI

1949 — 1997

长春铁路分局工运史志编审委员会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长春铁路分局工会志

*

长春铁路分局工运史志编审委员会
长春市宽城发达彩印厂印装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21 字数 540 千字
1998年12月第一版 1998年12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200 本

目 录

第一编 工会组织

第一章	组织沿革	(3)
第二章	机构设置	(5)
第三章	历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	(13)
第四章	分局工会历届领导人更迭	(14)

第二编 工会工作

第一章 工会组织建设

第一节	建立工会组织与发展会员	(19)
第二节	干部培训	(19)
第三节	培养和扩大工会积极分子	(21)
第四节	基层工会工作竞赛与评先选优	(22)

第二章 民主管理

第一节	职工代表大会制度	(24)
第二节	历届职工代表大会	(25)
第三节	职工代表视察	(33)
第四节	建设职工之家	(34)
第五节	集体合同	(36)
第六节	法律顾问与“小律师”活动	(36)

第三章 群众生产

第一节	劳动竞赛	(38)
第二节	职工技术协作活动	(41)
第三节	劳动保护	(43)
第四节	合理化建议与双增双节	(44)
第五节	评选劳模先进	(45)
第六节	班组建设	(48)

第四章 职工生活

第一节	职工生活与互助互济	(50)
-----	-----------	------

第二节	困难补助.....	(51)
第三节	扶贫.....	(52)
第四节	生活线建设.....	(53)
第五节	退休职工工作.....	(55)
第五章 宣传教育		
第一节	职工政治教育.....	(57)
第二节	职工文化技术教育.....	(59)
第三节	职工文化事业.....	(59)
第四节	文化线建设.....	(62)
第五节	职工文化艺术活动.....	(63)
第六节	职工读书活动.....	(65)
第七节	职工体育.....	(66)
第八节	职工集邮活动.....	(68)
第六章 女工与家属工作		
第一节	女工组织.....	(71)
第二节	女职工特殊保护.....	(73)
第三节	“三八”红旗手和“三八”红旗集体.....	(74)
第四节	家属工作.....	(75)
第七章 财务与经审工作		
第一节	经费收缴、使用和管理	(78)
第二节	经费审查委员会.....	(79)
第三节	财产管理.....	(79)
第八章 工运理论研究与信息工作		
第一节	工运理论研究.....	(81)
第二节	工运史研究.....	(84)
第三节	信息工作.....	(84)
第九章 工会企事业.....(86)		

第三编 大事记

长春铁路分局工运大事记.....	(89)
------------------	------

第四编 人物

第一节 抗美援朝牺牲者名录	(157)
---------------------	-------

第二节	追认烈士名录	(157)
第三节	全国劳模、先进生产(工作)者名单	(157)
第四节	铁道部劳模、先进生产(工作)者、火车头奖章 获得者名录	(158)
第五节	东北铁路总局劳模名录	(162)
第六节	吉林(辽宁)省、长春市劳模、先进生产(工作)者 名单	(163)
第七节	全国、部、省、市工会代表、委员名单	(169)
第八节	省市优秀工会工作者名单	(171)
第九节	市优秀工会积极分子名单	(174)

第五编 附录

关于困难补助费管理试行办法	(183)
女工、家属工作委员会工作条例	(184)
基层工会工作竞赛方案	(186)
巩固建家成果,创建先进模范职工之家竞赛办法	(190)
关于建立职工代表联系制度及开展争创优秀职工代表活动 的通知	(198)
关于贯彻沈阳铁路局《合理化建议和技术改进奖励条例》铁 路实施办法补充规定的通知	(202)
长春铁路分局工会放权基层搞活文化事业单位的实施细则	(204)
长春铁路分局劳动争议调解暂行办法	(206)
长春铁路分局 1988 年集体合同	(208)
长春铁路分局关于贯彻落实局《发展与繁荣文化事业若干规定》 的措施和规定	(211)
关于印发《车间、班组民主管理统一规范》的通知	(213)
关于贯彻执行《企业法》深化企业民主管理工作的若干规定	(219)
关于集体企业工会组织有关问题的几项具体规定	(223)
关于整顿基层职工技协组织的通知	(226)
长春铁路分局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工作实施细则	(228)
长春分局党委关于开展“四评选”活动的通知	(232)
长春分局党委关于开展民主管理达标升级竞赛活动的通知	(235)
长春铁路分局工会妇女委员会工作暂行条例	(239)

关于深化工会会计工作达标升级活动的通知	(242)
关于加强文化线建设的通知	(244)
分局党委关于认真学习贯彻新《工会法》的通知	(246)
关于工会兴办企事业的具体规定	(248)
关于开展向全国优秀工会工作者宗树明同志学习的决定	(250)
关于印发分局工会法律工作“两个规则”、“四项制度”、“三位一体工作程序”的通知	(252)
长春铁路分局第六届职工代表大会职工代表团(组)长和各专门委员会负责人联席会议实施办法	(258)
长春铁路分局第六届职工代表大会生产经营专门委员会工作条例	(261)
长春铁路分局第六届职工代表大会规章制度专门委员会工作条例	(263)
长春铁路分局第六届职工代表大会提案审理专门委员会工作条例	(265)
长春铁路分局第六届职工代表大会生活福利专门委员会工作条例	(267)
长春铁路分局第六届职工代表大会评议监督专门委员会工作条例	(269)
长春铁路分局劳动争议调解处理工作实施细则	(271)
关于开展“送温暖工程”活动的通知	(277)
关于开展以“做贡献、塑形象、迎四大”为主题的“争当岗位明星、争当美好家庭”建功立业竞赛活动的通知	(279)
关于长春铁路分局工会系统兴办经济事业企业有关规定的通知	(281)
职工之家升级竞赛考核验收实施办法	(284)
关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劳动法》的通知	(286)
关于开展“四保一过硬”冬运立功竞赛的联合决定	(288)
长春铁路分局 1995 年集体合同	(291)
长春铁路分局关于建立集体协商和签订集体合同制度的实施细则	(295)
关于开展“职工小家”三级竞赛活动的决定	(299)
长春铁路分局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实施细则	(305)

长春铁路分局工会劳动争议调解处理实施细则	(308)
关于在“双增双节”工作中开展“三个一”活动的通知	(311)
长春铁路分局关于在职代会闭会期间与职工代表建立联系制度的实施办法	(314)
长春分局工会“主席工程”实施办法	(316)
关于在工会干部中开展大学习、大练兵、大比武活动的通知	(318)
长春铁路分局工会“四个一”目标考核实施办法	(323)
关于开展“保冬运、创六好、争双优、夺金杯”竞赛活动的通知	(325)

第一編

工會組織

第一章 组织沿革

长春铁路工会组织是在人民革命战争的洗礼中诞生的，并伴随着祖国光复、解放战争、人民共和国成立等重大历史变革而逐步发展壮大起来的。

抗日战争胜利后，随着长春回到人民的怀抱，根据全国铁路总工会、东北铁路总工会的指示精神，为适应革命形势发展的需要，1946年4月16日，成立了长春铁路总工会，负责人李明（即李明哲）、章智、徐亮。总工会成立后，在铁路俱乐部召开了职工大会，对职工进行宣传教育，准备发展会员，成立基层工会组织。是年6月，因国民党反动军队进占长春，总工会机关随解放军撤离。

1948年10月18日，长春第二次解放。1949年1月10日成立吉林铁路分总工会长春办事处。办事处主任阎国明，巡视员4人。先后共组建基层工会19个，车间工会51个，工会小组607个，工会专职干部48人。

1949年2月19日，长春工会办事处划归沈阳分总工会领导，改为沈阳铁路分总工会长春办事处。办事处工会主任陈富，巡视员4人。

1950年5月，中长铁路局成立后，长春工会办事处撤销，由沈阳铁路分区工会分别向长春、公主岭、四平派驻在员，指导这些地区的工会工作。

1952年12月31日中长铁路移交中国政府后，1953年1月1日成立长春铁路分局，隶属哈尔滨铁路管理局领导，并同时组成长春分区工会筹备委员会，马世昌任筹委会主任。4月9日，召开长春分区首届会员代表大会，出席大会代表95人，选举产生了首届长春分区工会委员会委员23人、常委9人。分区工会主席马世昌，副主席陈强、薛喜林。

1954年，分区工会主席范永，副主席先后有高福海、王殿忠、富玉华、高福长、宋广福。分区工会机关设干部、组织、宣传、教育、生产、群众工资、劳动保护、劳动保险、群众生活、女工等指导员11人。分区工会共有基层工会41个，车间工会93个，工会小组832个，工会专职干部58人，共有职工7,143人，会员6,921人。

1955年铁路工会全国委员会在长春分区工会进行组织改革试点，依靠广大工会积极分子开展工会日常各项活动。经过一年多的探索和实践，分区工会机关专职工作人员由24人减到8人，分区委员会下设组织、生产、工资、宣传、劳动保护、劳动保险、生活住宅、女工等8个工作委员会，吸收96名热爱工作工作的积极分子，分别参加各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1956年5月，铁路工会全国委员会在长春召开组织改革经济交流会，由不脱产的各工作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分别介绍了他们的工作经验。8月2日，沈阳区工会转发了铁路工会全国委员会《加强工会积极分子管理工作的办法》和《关于工会积

极分子的奖励办法》，推动了依靠积极分子开展工会各项活动的进一步发展。

1957年，长春分区工会根据上级工会指示，召开了会员代表大会，进行民主改选，范永任主席，高福海、宋广福任副主席。

1958年1月，长春铁路分局撤销改为长春铁路办事处。分区工会也随之撤销。分别成立长春、四平两个地区工会工作委员会。长春地区工会工作委员会主任胡宪文，副主任卢秀岐、赵海波、刘成山；四平地区工会工作委员会主任高福长。长春地区工会工作委员会有基层工会45个，车间工会99个，工会小组975个，工会专职干部63人。

1959年1月1日，长春、四平地区工会划归吉林铁路区工会领导；2月28日，又划归沈阳铁路区工会领导。3月，四平地区工会划归长春地区工会工作委员会领导。

1961年11月23日，长春地区工会工作委员会改为长春办事处委员会。办事处工会主席胡宪文，副主席赵海波。工会办事处管内有工会专职干部62人，职工17,053人。1962年4月9日，长春办事处工会工作委员会主席赵德有，副主席胡宪文，后调入罗沛然。

1963年增补罗沛然为副主席，鞠枫林为常委。

1964年1月1日，长春铁路办事处改为长春铁路分局。长春办事处工会工作委员会改为长春分区工会委员会。有工会专职干部72人。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工会组织停止了活动。

1968年7月17日，长春分局革命委员会召开第一次“革命工人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长春分局“工代会”。“工代会”主任杨万明。

1971年8月，长春分局革命委员会召开第二次“革命工人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工代会”。“工代会”主任齐洪孝。

1973年5月，根据中央整顿恢复工会组织的指示精神，组成长春分局工会整建领导小组。在全面整顿的基础上，召开了长春分局第四届会员代表大会。分局工会主任赵德有，副主任齐洪孝、马云波、杨忠海。各基层工会也召开了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工会委员会。

1979年12月，长春分区召开第五届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长春分区第五届委员会，常委9人。主席李长林，副主席张启宇、吴廷武。

1981年长春分区共有基层工会42个，车间工会242个，工会小组1,658个。

1984年8月，根据中央关于干部“四化”的要求，对分区工会和基层工会的干部进行部分调整，分区工会主席杨祥，副主席张启宇、王忠生。

1985年，分区工会主席杨万祥，副主席张洪文、孙彦秋。分区共有基层工会35个，车间工会252个，工会小组1,875个，工会专职干部73人。

第二章 机构设置

首届长春分区工会委员会成立于1953年4月。组织机构从1953年到1957年一般都是设5个室：即：办公室（前身为秘书室）、生产室（包括劳动工资、劳动保护）、宣传室（包括职工教育）、生活室（包括劳动保险、生活住宅）、女工室（包括家属工作），定员编制在13—15名之间。

1979年为三科一室，即：办公室、生产科、宣传科、生活科。

1985年为五科三室，即：生产科、生活科、宣传科、组织科、女工科、办公室、教研室、财务室。定员编制为20到22人。

1990年为七科一室，即：组织科、宣传教育科、生产保护科、生活保险科、民主管理科、女工科、财务科、办公室。定员编制14人。

1994年为三部一室，即：组织民管部、宣传教育部、生产生活女工部、办公室。定员编制18人。

1996年为三部一室，即：组织民管部、综合部（原生产生活女工部、宣传教育部）、财经部、办公室，定员编制20人。

分区工会的管辖范围与分局行政一致。分区工会下辖地区工会工作委员会和站、段基层工会。

分局管辖区域的划分，早期南至铁岭，后至开原、昌图和毛家店车站，北至新陈山站外，东至长春东站站外，大小30多个车站，都成立了站区工会（没有专职干部），在德惠、公主岭设两名驻在员。1973年长春至前郭站恢复通车后，设德惠、公主岭、农安、昌图4个中心站，成立中心站工会，各设专职干部1人。

在中心站改为车务段后，又成立了车务段工会。

长春铁路分局工会组织机构一览表(1997、12)

长春铁路分局工会

办 公 室	组织民管部	昌达公司	长春铁路文化宫	长春电影电视管理站	四平地区俱乐部	四平地区工委	分局集经处分工会	工委	长春公安处工会
	综合部	财经部	长春铁路文化宫	长春电影电视管理站	四平地区俱乐部	四平地区工委	分局集经处分工会	工委	四平地区直属工会
	办公室	昌达公司	长春铁路文化宫	长春电影电视管理站	四平地区俱乐部	四平地区工委	分局集经处分工会	工委	长春材料厂工会
									大屯采石场工会
									昌图水泥厂工会
									昌图采石场工会
办 公 室	组织民管部	昌达公司	长春铁路文化宫	长春电影电视管理站	四平地区俱乐部	四平地区工委	分局集经处分工会	工委	分局机关工会
									长春技工学校工会
									分局普教委工会
									四平医院工会
									长春医院工会
									长春生活段工会
									长春工程段工会
									长春房产建筑工程段工会
									四平房产建筑段工会
									长春房产建筑段工会
									四平车辆段工会
									长春车辆段工会
									四平电务段工会
									长春电务段工会
									长春大修段工会
									四平工务段工会
									农安工务段工会
									长春工务段工会
									长春水电段工会
									长春机务段工会
									长春列车段工会
									昌图车务段工会
									公主岭车务段工会
									农安车务段工会
									德惠车务段工会
									四平站工会
									长春北站工会
									长春南站工会
									长春东站工会
									长春站工会

长春分局工会主席、副主席

主席:李会科

副主席:高甲英 任春效

长春分局工会第七届委员会 常务委员会委员

(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伯志 王恩凯 邢占君 任春效

李会科 赵红宇(女) 高甲英

长春分局工会第七届委员会委员

(按姓氏笔划为序)

马子贞 王乃彦 王伯志 王恩凯

邢占君 任春效 李会科 杨波祖

宗树明 赵红宇(女) 高甲英 彭国春

长春分局工会第七届经费 审查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委员

主任:邢占君

副主任:刘君 刘金柱

委员:邢占君 刘君 刘金柱 杨晓峰 秦国东

长春分局工会、各部室人员名单

1997年12月

部 门	姓 名	职 务	级 别	专业职务
分 局 工 会	李会科	主 席	正处	高级政工师
分 局 工 会	高甲英	副 主 席	副 处	助理政工师
分 局 工 会	任春效	副 主 席	副 处	政工师
办 公 室	王恩凯	主 任	正 科	政工师
办 公 室	刘 君	副 主 任	副 科	助理政工师
办 公 室	张 磊	干 事	股 级	助理政工师
办 公 室	冯克东	干 事	一 般	
组织民管部	邢占君	部 长	正 科	政工师
组织民管部	刘继烈	副 部 长	正 科	政工师
组织民管部	王淑琴	指 导 员	副 科	政工师
组织民管部	孙喜禄	指 导 员	副 科	助理政工师
综 合 部	王伯志	部 长	正 科	政工师
综 合 部	王德全	副 部 长	副 科	政工师
综 合 部	梁义明	副 部 长	正 科	政工师
综 合 部	李淑芬	妇女委员会副主任	正 科	政工师
综 合 部	梁好和	指 导 员	正 科	政工师
综 合 部	周伟军	指 导 员	副 科	助理政工师
财 经 部	赵红宇	部 长	正 科	经济师
财 经 部	云会珍	会 计		会计师
财 经 部	赵云峰	出 纳		助理会计师

长春分局工会直属、代管单位负责人

1997年12月

部 门	姓 名	职 务	级 别	专业职务
长春文化宫	李效田	主任	正科	政工师
长春文化宫	李明义	副主任	正科	政工师
四平俱乐部	马振生	主任	副科	助理政工师
工会企事业	杨波祖	总经理	正科	政工员
长春影视站	国 松	站长	副科	助理政工师
退 管 办	陶树林	主任	正科	助理政工师
体 协	高文喜	主任	正科	高级教师